公 示

根据相关规定，现将《肃南县2025年省级财政农业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实施方案》公平性审查情况公示如下：  
  **一、审查对象** 《肃南县2025年省级财政农业生态环境保护项目实施方案》全文内容。  
 **二、审查依据** 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》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法》等法律法规及公平竞争审查制度相关要求开展审查。  
 **三、审查结论** 经审查，该方案内容符合公平竞争原则，未设置不合理准入条件，对生产者、使用者协同责任明确，无歧视性条款，未排除、限制市场竞争。  
 公示期为2025年8月4日至8月8日（共5天）。如有异议，请及时向县农业农村局反映，我们将按照相关规定进行调查核实。监督电话：0936-6121420

联系人：拉主当智 联系电话：18093679062

肃南县农业技术推广中心  
 2025年8月4日